

关于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说明
希会其字(2021)0062 号

6101990

目 录

一、专项说明..... (1-2)

二、证书复印件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139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其字(2021)0062 号

关于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说明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贵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以下简称“收入扣除表”)进行了专项核查。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收入扣除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核查证据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上述收入扣除表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说明。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核查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核查工作以对收入扣除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核查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核查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项目	本年度(万元)	上年度(万元)	备注
营业收入	8,453.04	26,201.77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	338.24	632.64	
其中：			
广告收入	325.83	429.96	
商标使用权	4.89		
废料		30.97	
其他	7.52	171.71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38.24	632.64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8,114.80	25,569.13	

我们认为，贵公司收入扣除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的要求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扣除事项及扣除后的营业收入金额的真实情况。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3月29日



姓名 唐志强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5-06-01
Date of birth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1212419750601457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610100471435

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姓 名	李晓燕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81-02-14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新疆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码	65010219810214524X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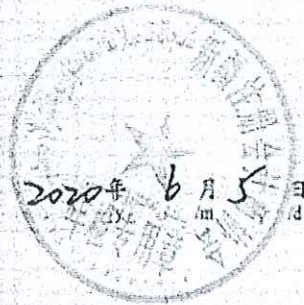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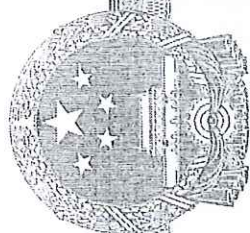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₁₀₋₁₎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桦 曹爱民

(吕桦 曹爱民)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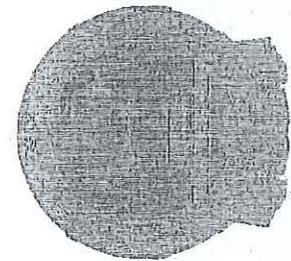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登记机关

2020

年11月25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吕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线
事大厦六层

组织形式：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61010047

批准执业文号：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6月27日

证书序号：000658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